

证券代码：872315

证券简称：威骏股份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徐琪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4,703,6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6.914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陆玲玲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504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.334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文杰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龚琴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55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胡伟芳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6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76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杨莉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邓琪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吴棋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09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本次换届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此次选举为正常届满换届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2. 《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3. 《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